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ENOX ENVIRONMENTAL &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52)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

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業績以及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比較數據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4	31,120	22,459
銷售成本		<u>(27,523)</u>	<u>(18,689)</u>
毛利		3,597	3,77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4,691)	(2,979)
行政開支		(7,742)	(5,71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	(155)	11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6,591	–
財務收入	6	64	147
財務成本	6	<u>(180)</u>	<u>(25)</u>
除稅前虧損		(2,516)	(4,691)
所得稅抵免	7	<u>–</u>	<u>89</u>
期內虧損		<u>(2,516)</u>	<u>(4,602)</u>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u>(644)</u>	<u>1,259</u>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u>(644)</u>	<u>1,259</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3,160)</u>	<u>(3,343)</u>
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3,009	(4,631)
– 非控股權益		<u>(5,525)</u>	<u>29</u>
		<u>(2,516)</u>	<u>(4,602)</u>
應佔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365	(3,372)
– 非控股權益		<u>(5,525)</u>	<u>29</u>
		<u>(3,160)</u>	<u>(3,343)</u>
每股溢利(虧損)	8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		<u>0.006</u>	<u>(0.00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309	54,808
使用權資產		15,678	19,777
無形資產		-	2,85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	-
長期預付款項		334	2,156
受限制現金		-	3,219
		<u>62,321</u>	<u>82,817</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110,524	90,723
貿易應收款項	11	29,615	32,53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7,102	7,68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952	11,217
已抵押銀行存款		-	3,418
受限制現金		4,920	2,3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783	84,967
		<u>237,896</u>	<u>232,909</u>
總資產		<u>300,217</u>	<u>315,72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414	3,281
遞延稅項負債		—	1,291
		<u>5,414</u>	<u>4,57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4,228	12,252
應付票據	12	—	3,41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573	8,018
合約負債		46,771	43,968
租賃負債		1,716	510
應付所得稅		3,703	7,552
		<u>70,991</u>	<u>75,718</u>
總負債		<u>76,405</u>	<u>80,290</u>
資產淨額		<u>223,812</u>	<u>235,436</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1,423	31,423
儲備		192,389	190,024
		<u>223,812</u>	<u>221,447</u>
非控股權益		—	13,989
總權益		<u>223,812</u>	<u>235,436</u>
總權益與負債		<u>300,217</u>	<u>315,726</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設計、開發銷售及生產脫硝催化劑。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為Advant Performance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並由趙姝女士全資擁有。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集團各實體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所載項目按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該等附屬公司的主要經濟環境位於中國。除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外，本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

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因此，本報告應當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間作出之任何公告一併閱讀。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貫徹一致，惟下述者除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冠病毒疫情相關的租金優惠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所載述的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4. 收益

收益指銷售貨品產生的收益。本集團的期內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分列		
－ 銷售貨品		
• 平板式脫硝催化劑	26,174	18,932
• 蜂窩脫硝催化劑	4,617	—
• 柴油車脫硝催化劑	329	3,527
	<u>31,120</u>	<u>22,459</u>

於兩個期間，所有客戶合約收益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政府補貼(附註)	60	329
匯兌虧損淨額	(69)	(212)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94)	—
其他	48	(3)
	<u>(155)</u>	<u>114</u>

附註：該金額指中國河北政府授予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補貼收入。政府補貼為一次性，且無特定條件。

6. 財務收入／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 利息收入	<u>64</u>	<u>147</u>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u>(180)</u>	<u>(25)</u>

7. 所得稅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	-	41
	-	41
遞延稅項：		
本期間	-	(130)
	<u>-</u>	<u>(89)</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概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因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附屬公司北京迪諾斯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固安迪諾斯環保設備製造有限公司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彼等於兩個期間享受15%的優惠稅率。

8. 每股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溢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的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u>3,009</u>	<u>(4,631)</u>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494,037</u>	<u>495,303</u>

每股攤薄溢利(虧損)與每股基本溢利(虧損)相同，因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在外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派付或建議任何股息，且自中期期間結束以來亦無建議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存貨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22,673	14,428
在製品	1,648	2,810
製成品	19,891	19,950
在運貨品	<u>66,312</u>	<u>53,535</u>
	<u>110,524</u>	<u>90,723</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約人民幣27,523,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641,000元)。

1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2,963	35,879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348)	(3,348)
	<u>29,615</u>	<u>32,531</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收益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3,936	16,234
一至兩年	11,981	11,454
兩至三年	1,532	3,937
三年以上	2,166	906
	<u>29,615</u>	<u>32,531</u>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4,228	12,252
應付票據	—	3,418
	<u>14,228</u>	<u>15,670</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內	10,971	15,434
六個月至一年	3,064	55
一至兩年	141	134
兩年以上	52	47
	<u>14,228</u>	<u>15,67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與其主要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設計、開發、生產和銷售平板式和蜂窩式脫硝催化劑。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的性質概無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公司2021年上半年管理層分析報告和2021年下半年工作展望

一、公司2021年上半年工作情況簡述

(一) 平板式和蜂窩式脫硝催化劑業務

1、目前的市場形勢

- (1) 火電行業繼續保持低位運行態勢，催化劑市場繼續主要來自於存量火電廠的催化劑的定期更換。
- (2) 冶金、焦化、水泥、燃機、垃圾發電等行業市場需求較為平穩，體現出來的特點是項目眾多，運行工況差異很大，單個項目的合同額較小。
- (3) 船機催化劑市場目前仍未真正啟動，有些造船廠和船舶研究院開始考慮對國產催化劑進行前期的性能測試和實驗。
- (4) 總體上，工業催化劑的生產廠家較多，存在產能過剩，銷售價格在2021年上半年呈現下降趨勢。

2、集團在平板和蜂窩催化劑產品上的重點工作

(1) 市場營銷和售後服務工作

2021年上半年，市場營銷部完成了226個項目催化劑技術方案，完成各發電集團、地方電力等客戶正式投標81個，截止6月底共簽訂了30個供貨合同，雖然合同個數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但平均單個合同的催化劑體積數和合同額都有所下降。截止6月底，集團上半年共完成5家電廠7台機組的最初驗收，共完成11家客戶的最終驗收和全部合同款項回收工作。

2021年上半年，集團市場工作值得一提的是：

- 集團成功簽訂了水泥行業的脫硝催化劑合同，取得了水泥行業業績的突破。本項目意義較為重大，該項目為後期持續跟蹤運行情況，積累水泥行業工程經驗奠定了基礎，為之後的水泥行業催化劑的市場拓展做好準備。
- 集團成功簽訂了焦化行業的脫硝催化劑合同，取得了低溫焦化行業業績的突破。
- 集團成功簽訂了綜合危廢焚燒低溫催化劑項目，取得了危廢焚燒行業業績的突破。

(2) 產品生產工作

2021年上半年生產任務與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造成單位催化劑的人均費用較高。集團上半年完成27個項目的催化劑生產任務，發貨23個項目。從項目個數上看超過去年同期，但因平均項目的催化劑體積數有所下降，因此總體生產任務並不飽和。

受催化劑銷售價格有所回落，而鈦白粉等大宗原材料價格有所上升的影響，集團催化劑產品的毛利率受到較大影響。集團於年初賣出了無錫工廠的股權，固安工廠自己進行網板的加工，總體上能夠按集團計劃降低網板的生產成本。

2021年上半年蜂窩催化劑生產線基本達到設計能力，上半年蜂窩催化劑的佔比在逐步提高，公司已經完全具備開拓電力、冶金、焦化、水泥、垃圾發電等行業蜂窩催化劑市場的能力。

(二) 柴油車、天然氣車輛脫硝催化劑業務

- 1、考慮到國五和國六排放法規的切換，2021年上半年集團按計劃停止了柴油車國五催化劑的生產和銷售工作。
- 2、上半年集團繼續優化和完善國六天然氣車輛催化劑產品，天然氣催化劑產品質量迅速提升，集團已經開始向主流發動機廠正式批量供貨。集團已與國內多家整車廠、柴油機廠進行了天然氣催化劑產品的技術交流，產品的測試和驗證工作也在緊張有序進行之中。
- 3、上半年集團繼續開發國六柴油車催化劑系列產品，為接下來可能的產品國產化工作做好準備。
- 4、車輛催化劑產品的塗覆生產線經過近一年的安裝、調試、試運行，目前已經具備批量生產條件，產品質量可靠，得到客戶的認可。

二、集團2021年下半年重點工作安排

(一) 平板式和蜂窩式脫硝催化劑業務

- 1、集團下半年必須全力加強板式和蜂窩催化劑的市場營銷力度，加大對市場營銷人員的考核，進一步引進具有市場開拓能力的銷售人員。集團須定期總結和檢討市場營銷工作，根據新的工業領域拓展需要，調整市場營銷戰略，力爭在下半年能夠在市場開拓上取得更大的進展。

- 2、因市場競爭激烈，集團須繼續加強同行業對標管理，繼續採取技術手段降低單位原材料成本、單位人工成本，繼續降低庫存和應收賬款，努力提高產品毛利水平。

(二) 國六天然氣車輛和柴油車催化劑產品

1、國六天然氣車輛催化劑產品

目前，公司的國六天然氣催化劑產品初步具備技術領先優勢，並實現了批量供貨。但由於天然氣車輛催化劑產品中貴金屬佔有很大比重，且總體產品的毛利水平較低，這對公司造成了較大的資金壓力。接下來，集團將繼續加大天然氣車輛催化劑的技術研發工作，力爭在技術和生產工藝上能夠進一步有所突破，實現產品的正常利潤水平，並緩解資金困境。

2、國六柴油車系列催化劑產品

集團將繼續加強與整車廠、發動機廠的技術交流，把握國六柴油車催化劑開發的主流技術路線，關注客戶關心的柴油車催化劑的重點問題。目前，整車廠、發動機廠首選仍是國外幾家柴油車催化劑供應商，但整車廠和發動機廠出於降低發動機成本的考慮，也在積極的與國內的柴油車催化劑生產廠家聯繫溝通，柴油車催化劑國產化將是未來的趨勢，本集團務必積極準備，爭取能夠盡早實現柴油車催化劑的技術突破並實現批量供貨。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銷售平板式脫硝催化劑、蜂窩式脫硝催化劑及柴油車專用脫硝催化劑於所示期間所產生的收益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平板式脫硝催化劑	26,174	84.1	18,932	84.3
蜂窩式脫硝催化劑	4,617	14.8	–	0.0
柴油車專用脫硝催化劑	329	1.1	3,527	15.7
總計	<u>31,120</u>	<u>100.0</u>	<u>22,459</u>	<u>100.0</u>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人民幣31.1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人民幣22.5百萬元增加38.2%。

平板式脫硝催化劑市場主要來自於存量火電廠的催化劑的正常更換。於本期間，來自銷售平板式脫硝催化劑的收益增加至約人民幣26.2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人民幣18.9百萬元增加38.6%，主要是因為於本期間內平板式脫硝催化劑的平均售價以及銷售量增加所致。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柴油車專用脫硝催化劑錄得收益約人民幣0.3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收益約人民幣3.5百萬元減少91.4%。

毛利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3.6百萬元，此乃由於平板式脫硝催化劑的售價回升所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毛利約人民幣3.8百萬元。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運輸成本，僱員薪金及福利支出等。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側重於加強其營銷網絡及市場開支於本期間有所增加。然而，鑑於COVID-19疫情，我們的市場推廣團隊減少了彼等拜訪客戶的個人差旅，同時採用多種溝通渠道與客戶進行交流，例如增加電話和視頻通話等，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較低的差旅及相關費用。整體而言，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二零年同期約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56.7%至本期間約人民幣4.7百萬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研發開支及專業費用。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人民幣7.7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人民幣5.7百萬元增加35.1%，主要乃由於員工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及審計服務費等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收入

財務成本包括租賃負債利息開支。財務收入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財務成本淨額約人民幣0.1百萬元，而二零二零年同期則錄得財務收入淨額約人民幣0.1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由於上述主要因素，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0百萬元，而二零二零年同期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4.6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仍屬穩健，且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現金可滿足其承擔及營運資金需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166.9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7.2百萬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69.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5.0百萬元)以人民幣、美元、歐元及港元計值。

資本負債比率乃根據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本集團的總權益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尚未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因而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其他抵押資產。

資本支出

本集團擴充業務、維護設備及提高經營效率均產生資本支出。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投資約人民幣5.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9百萬元)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本支出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向聯營公司廊坊迪諾思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注資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4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百萬元)，該公司主要從事車輛脫硝催化劑的開發及生產。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0.2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所持主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以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月，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迪諾斯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迪諾斯」)與本集團的非控股股東陳正芳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北京迪諾斯同意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15,401,000元出售無錫迪諾斯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無錫迪諾斯」)的全部51%股權。該交易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完成。於完成後，北京迪諾斯不再持有無錫迪諾斯任何股權，而無錫迪諾斯已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披露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的公告。

除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並無持有主要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除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並無經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授權的有關本集團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添置的任何計劃。

本期間後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項

中國於二零二零年初爆發COVID-19後，已在全國／地區實施實施一系列預防和控制措施。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恢復營運，本集團的任何客戶均無取消其訂單且原材料供應恢復至正常水平，並且本集團未有發現因COVID-19的爆發而對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COVID-19疫情的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影響。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大部分交易最初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而其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以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值的若干銀行存款。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開展任何對沖外匯風險的活動。外幣兌人民幣的任何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12名僱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3名)。於本期間，本集團僱員的薪酬為人民幣12.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3百萬元)。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以確保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受聘條款。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退休金、酌情花紅、醫療保險計劃及其他適用的社會保險。本集團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薪酬政策乃基於彼等的經驗、職責及整體市況而制定。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獎金與本集團的盈利表現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個人表現掛鉤。此外，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該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資料可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獲得。由於本集團的增長取決於僱員的技能及貢獻，本集團肯定人力資源於競爭激烈的行業中甚為重要，故投放資源對員工提供培訓。本集團已為僱員設立年度培訓計劃，務求使新僱員可充分掌握履行職責所需的基本技能，而現有僱員則可提升或改善生產技能。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本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公眾持股量充足性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一直維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載的規定標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鑒於本集團當前的發展階段，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主席趙姝女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位為本公司提供強有力及一致性的領導力，且有助於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實施及執行，且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有關該偏離情況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第9頁「企業管治報告－(D)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一節。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期間後概無重大期後事項。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躍華女士、李民先生及王祖偉先生)組成。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王祖偉先生為具備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躍華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中期報告，並亦已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採用的會計政策、會計準則與慣例。

刊登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denox.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相同網站刊登，並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姝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姝女士、孔紅軍先生及李可先生；非執行董事李興武先生及張毅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民先生、王祖偉先生及陳躍華女士。